

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笔迹、指纹鉴定需求书

一、项目概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梅州市公安局笔迹、指纹鉴定服务
- 2、采购单位：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
- 3、项目地点：梅州市梅江区定民路8号

二、工作内容

1、工作内容：依据采购单位要求，按相关检测鉴定规范、依据开展笔迹、指纹鉴定，并出具专业鉴定意见书。

2、鉴定技术要求

对《股份转让协议书》上的甲方所签，（所捺）的所有笔迹、指纹与廖XX的签名和指印进行对比鉴定。

三、鉴定期限、人员、成果及质量要求

1、鉴定工期：中选方应自采购方委托之日起30日内出具鉴定意见书，因采购方补充资料或证据推迟延误，出具报告日期可进行顺延。

2、鉴定人员要求：配置2名以上(含2名)鉴定人，鉴定人需具备司法鉴定资质，并配置鉴定相关设备。

3、鉴定成果及质量要求：鉴定依据国家现行标准为准，所有鉴定文件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。

四、鉴定预算费用

预算金额共16800元人民币。

五、对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

1、服务单位要求：鉴定机构必须具备由广东省司法厅颁发的司法鉴定许可证，且具备笔迹、指纹鉴定资质。

2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三年内无违规、违纪等不良执业、信用记录。

梅州市公安局梅江分局

2026年1月5日